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eig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 Group Limited 维港环保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5)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維港環保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淨虧損人民幣55.3百萬元相比，預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會錄得本公司淨虧損大約介乎人民幣76.0百萬元至人民幣78.0百萬元之間。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48.6百萬元相比，預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會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大約介乎人民幣63.0百萬元至人民幣65.0百萬元之間。彼等預期2025年度虧損主要由於（其中包括）：(1)根據獨立第三方評估師的評估結果，對江門無氧裂解項目計提減值大約人民幣17.0百萬元至人民幣18.0百萬元，主要由於該項目建設周期與研發周期時間較長，部分設備持續進行技術改造，同時出於對該項目的商業前景的顧慮，經本集團管理層慎重考慮後決定，由獨立第三方評估師根據項目的最新情況及本集團管理層擬定的後續經營計劃進行了項目估值。因此，2025年度的本集團財務報表對該項目計提減值；(2)根據獨立第三方評估師的評估結果，對集團收購新疆天聖所產生的商譽計提減值大約人民幣14.0百萬元至人民幣15.0百萬元，出於對該項目的商業前景的顧慮，由獨立第三方評估師根據項目的最新情況及本集團管理層擬定的後續經營計劃進行了項目估值。因此，2025年度的本集團財務報表對該商譽計提減值；及(3)對集團以前年度計提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進行撥回，撥回金額大約介乎人民幣9.0百萬元至人民幣10.0百萬元之間。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而該等賬目尚未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且可能須予調整。本集團詳細的財務資料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預期有關公告將於2026年3月26日根據上市規則將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維港環保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珠華**

香港

2026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珠華先生、李開顏先生及董紅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遲維君先生、肖輝先生及肖金桂女士。